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109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109 人，代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799,000 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1,799,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现根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会议选举沈剑飞、仲佩亚、杨子

静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799,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剑飞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授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到期清算、提前终止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分配等相关事宜；
- 6、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 7、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8、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9、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799,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